附件2

培训协议

甲方：

乙方：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技能人才工作重要指示和致首届全国技能大赛贺信精神，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切实推进机械行业技工院校和职业院校教育教学深化改革，发挥世赛引领和成果转化作用，促使专业教师不断更新知识，提升专业能力和教学效果，根据《关于公布2021年全国机械行业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高级研修项目的通知》（机教中函〔2021〕22号），机械工业教育发展中心、机械工业人才培养行业联盟、机械行业高等院校继续教育联盟、全国机械行业技工院校高水平专业建设联盟委托乙方对甲方进行短期培训，现双方就委托培训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培训对象

甲方人员 人。

1. 培训时间

2021年8月20-24日。

1. 培训内容

1.工业机器人现场环境认知

2.工业机器人基本操作

3.EPlan电气设计

4.Inventer机械设计

5.机器人工作站仿真设计

6.机器人视觉操作与编程

7.模拟加工工作站编程与调试

1. 培训地点

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1. 培训形式

全体学员脱产学习。

1. 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1.负责拟定培训要求；

2.负责参训人员的组织；

3.按本协议书约定向乙方支付培训经费。

（二）乙方职责

1.负责按甲方的培训要求设计培训方案(计划)，并按双方确认的培训方案(计划)组织实施；

2.乙方必须严格制定学生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制度，并报甲方备案。乙方对其所招收的甲方学员承担全部教学责任；

3.保证授课教师按本协议书规定按时授课；

4.培训结束后颁发培训证书；

5.甲方学员在培训期间，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妥善处理相关事宜。

1. 培训经费

根据培训计划，培训费为人民币：贰仟伍佰元整（2500元）。

本协议书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1年 月 日 2021年 月 日